

洛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洛阳市“十四五”教育

事业发展规划的

通知

洛政〔2022〕26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洛阳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5月25日

洛阳市“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市落实“建强副中心、形成增长极”目标任务的关键时期，也是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建设与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相匹配的高质量教育体系，依据《河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河南教育现代化2035》《河南省“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洛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发展基础

一、“十三五”发展回顾

“十三五”以来，洛阳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的目标任务，加快教育领域改革创新，全市教育事业实现了长足发展，为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助推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一）党的建设取得扎实成效

全市教育系统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广大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持续强化基层党建，推进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党支部建设，实现了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将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围绕“强使命、找差距、明举措、勇担当”开展教育活动，坚持“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确保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领导核心作用，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落实。

（二）教育事业水平不断提高

深入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86%以上，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2%。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6%，全部县区提前完成“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创建。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3%。民办教育种类日臻齐全，高等教育更具特色，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三）学校办学条件显著改善

加大投入改善办学条件，累计完成投资约20亿元，新建、改扩建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400余所，新增校舍面积约130万平方米，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部达到了办学“20条底线”要求，全市义务教育中小学达标率100%，基本实现了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基本装备配置标准、教师编制标准、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标准“四统一”。均衡配置办学资源，着力治理“大班额”现象，

累计减少近 3300 个 56 人及以上“大班额”班级。一大批职业院校新校区建成投用，全市职业院校办学条件大幅提升。

（四）学校办学活力得到有效激发

依法管理、科学评价、自主办学、全社会支持的良好育人环境基本形成。依法界定政校权责，下放管理权限，有力推动学校法人主体地位落实。制定教学质量评价实施方案，建立教学质量增值评价考核办法，构建定量的、常规化的教育教学评价指标体系，教育质量评价激励机制和质量评估监测机制不断优化，与教育教学工作无关的进校园及相关考核评价活动逐渐减少。中小学校依章程办学机制建设有力推进，在教学计划、课程开发、岗位设定、教师聘用等多个方面自主权得以扩大，选人用人需求意见得到充分尊重，学校管理团队的主动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

（五）教师队伍建设持续加强

教师队伍数量稳步增加、结构逐步优化、教育教学水平明显提升，师德考核、评价和监督长效机制基本形成。建立健全全市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动态管理机制，县区间编制不均衡状况得到明显缓解。农村教师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共招聘特岗教师 5900 余名，服务 9 个县 102 个乡镇的近 600 所学校；实施河南省免费师范生政策试点，每年为我市农村小学培养 150 名小学全科教师，农村学校教师补充体系逐步完善。以校本研修为基础的“五级联动”培训机制更加健全，共培训教师 7 万余人次。

（六）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持续深化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构建“政府管教育、学校办教育、社会评教育”的新格局，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减少行政审批，严格控制检查、评比、表彰活动。构建教育内部综合执法、部门联动协作执法和市区联动执法模式，治理实效和服务能力显著增强。系统推进各级各类教育改革发展，促进全市教育事业整体由规模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由局部探索向综合改革转变、由保障“有学上”向服务“上好学”转变、由强化服务理念向提升服务质量转变。

（七）教育脱贫攻坚任务全面完成

坚持把实施“全面改薄”和扩充城镇义务教育资源作为全市民生实事的重中之重，1368所学校全部完成改薄目标，新建、改扩建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400余所，新增寄宿生约3.5万人，农村学校面貌焕然一新。实施“一生一档”贫困学生台账化精准控辍保学，建立覆盖各学段的教育资助体系，各学段累计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231.60万人次，资助金额15.31亿元。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学生“两免一补”政策，实现义务教育经费随学生流动可携带。改善乡村教师住房条件，加大乡村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力度，新建、改扩建农村教师周转宿舍3481套。实施贫困群众脱贫致富技能培训计划，年均贫困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1万余人次，精准扶贫培训超2000人。

（八）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果

全市教育系统始终坚持将守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科学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冲击和挑战，取得了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双胜利。成立疫情防控教育系统工作专班，认真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常态化防控策略，全面做好应急管理，建立了“预判、预警、预防、预演”机制，统筹推进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要求，全市延期开学期间全面开展线上教育教学工作，共有约142万学生参与线上学习，共为2700余名困难学生解决了网上学习问题，实现了网上学习无遗漏、全覆盖。

尽管“十三五”期间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短板。教育资源保障还不充分，公办幼儿园学位亟需增加，部分中小学校大班额问题比较突出，优质教育资源配置区域间、城乡间、学校间差距明显，教育经费投入和管理机制不够完善，教育用地保障力度需持续加大。办学质量需进一步提升，学校品牌建设不突出、办学特色不明显，核心竞争力和吸引力亟待提升，“领头雁”作用未得到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不充分，教

育教学方式还需转变；职业学校产教融合深度不够，高等院校综合实力不强，支撑副中心城市发展的能力仍有较大提升空间。教师队伍建设有待加强，中小学教师配置不够均衡，教师队伍结构有待优化，高水平学科带头人不足，名师名校长数量不多，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比例偏低，学前教育教师待遇区域差距较大。教育综合改革需进一步深化，支撑教育现代化发展的治理体系还不完善、治理能力有待加强，教育管理水平仍需提升，“放管服”改革不够深入，教育评价体系改革有待进一步落实，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体系还不完善。

二、“十四五”面临形势

党和国家对“十四五”时期教育事业发展作出了系统谋划。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不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从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高度，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提出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强调要突出新发展理念引领作用，发展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教育，加快建设教育强国。为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洛阳教育需找准教育改革创新突破点，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在教育战线落地生根。

河南省委省政府对教育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我省已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省委省政府提出锚定“两个确保”，全面实施“十大战略”，基本建成“四个强省、一个高地、一个家园”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河南宏伟目标，并加快洛阳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建设，着力推进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在推动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提升高等教育质量、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造就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建设学习型社会等方面进行了重点部署，为新时代洛阳教育高质量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为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工作提供了重要遵循。

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新征程赋予洛阳教育新的重大使命。“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地位优势不断强化、发展动能加速转换、治理水平系统提升、内在向上态势持续彰显的重要阶段，国家重大战略与洛阳发展需求的契合度前所未有，构建新发展格局为洛阳开放发展带来的机遇前所未有，省委省政府给予的政策支持力度前所未有。要实现建成“三个强市、两个高地、一个家园”的目标，建设“三区一枢纽一中心”，需要教育发展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服务战略需求，彰显担当作为，为服务好副中心城市建设、促进经济社会全面进步、打造更高质量的民生幸福家园提供有力支撑。

人才是实现民族振兴最为宝贵的资源，教育是人才培养的关键，是立国之本、强国之基。完整、准确、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认真领会党和国家对培养人才提出的迫切要求，牢牢把握教育工作的规律性，深刻理解人民对美好教育的向往发生的变化，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抓好基础教育资源整合和布局优化，缩小城乡差距，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为谱写新时代洛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力量。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建强副中心、形成增长极”目标要求，聚焦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洛阳特色文化育人铸魂，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中心，以打造高水平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为关键，以深

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为动力，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全面提升新时代洛阳教育现代化水平，为洛阳副中心城市建设、青年友好型城市建设提供坚实的教育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全市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紧紧围绕新时代教育改革发展重点任务，强化政治责任和政治担当，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办学治校、教书育人全过程，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坚强保障。

——坚持教育优先。把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作为推动各项事业发展的先手棋，在组织领导、发展规划、资源保障上把教育事业摆在优先发展地位，突出教育的基础性、先导性、全局性作用，将教育发展同区域发展的现实需求和洛阳现代化建设的长远目标紧密结合，把教育投入作为重点，使教育发展水平同副中心城市地位相适应。

——坚持立德树人。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立足基本国情，遵循教育规律，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坚持质量第一。以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为契机，转变发展理念，更新育人观念，把提高教育质量作为教育改革发展创新的核心，坚持内涵发展，对标区域示范、省内领先、全国一流的教育模式，构建有洛阳特色的高质量教育体系。

——坚持改革创新。将改革作为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根本动力，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增强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破除不合时宜的体制机制弊端。充分运用新技术新机制新模式，创新教育供给方式，强化部门协同，充分激发教育事业发展生机活力。

——坚持系统推进。从全市发展大局出发抓好教育工作，突出以“人”为核心，为副中心城市建设培养高素质人才。推动教育与社会的循环、教育与经济

的循环，实现教育体系与科技体系、产业体系、社会体系有机衔接，形成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新局面。

三、主要目标

（一）总目标

在党的教育方针指引下，始终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到2025年，教育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教育质量明显提高，教育主要发展指标位于河南省先进水平。以教育评价改革为牵引，统筹推进育人方式、办学模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改革，学生获得感、教师荣誉感、家庭幸福感和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形成均衡、优质、完善的高质量教育体系，为建成教育强市奠定基础。

（二）具体目标

——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初步建成。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进一步加大，保育教育质量显著提高；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取得重要进展，公益性更加凸显，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继续提高，知名优质高中规模效益实现双提升，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教育协调发展；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更加健全；随迁子女受教育权利得到更好保障。

——教育服务副中心城市发展能力明显提升。驻洛高校科研创新优势不断放大，职业教育校企协同机制更加完善，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现实需求更为契合，高等教育、职业教育支撑副中心城市创新发展、助力乡村振兴的能力进一步增强；融合教育深入推进，终身学习、社区教育、老年教育需求得到更好满足。

——洛阳特色文化的育人功能得到充分发挥。洛阳历史文化、红色文化、革命文化、优秀传统文化在大中小幼各学段融入更加充分；中外友好往来和文化教育交流水平更高，各级各类教育对外交流合作持续深化。

——人民群众教育满意度明显提升。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教育监管、评价、督导、投入保障、教师队伍建设等制度体系更加

完善；“双减”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民办教育规范发展，学校办学活力进一步增强；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指标进入省内领先、全国一流行列，更好满足群众“上好学”的美好生活需要。

“十四五”时期洛阳教育事业发展主要目标

序号	主要指标	2020年
1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92
2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86
3	义务教育巩固率（%）	96
4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比例（%）	—
5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3
6	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	—
7	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占比（%）	37.6
8	新增劳动力中受过高中及高等教育比例（%）	91
9	劳动人口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0.9

第三章 发展任务

一、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发展道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为教育改革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和组织保障。

（一）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领导权

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强化市、县级党委教育工作领导机构职能，完善定期研究教育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深入教育一线调研、

为师生上思政课、联系学校和年终述职必述教育工作等制度，严格执行教育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坚持党管办学方向、管改革发展、管干部、管人才，各级党委和政府每半年至少听取一次教育工作汇报，研究解决教育发展的重大问题。积极落实中小学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分类指导、分步实施，针对不同类型、不同规模的学校，健全发挥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作用的体制机制，确保党组织履行好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职责。深入推进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斗争和政治巡察，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加强对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招生考试、职称评审等重点领域、重点环节的监督检查。走好新时代群众路线，健全群团工作体系，使教育领域始终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二）全面强化政治理论武装

坚持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创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坚持学习党史与学习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相结合，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打造教育系统学习“四史”品牌标杆。在全市教育系统持续开展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创建活动，选树一批先进典型，推进学校党组织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化、规范化。进一步强化党内政治生活，使教育系统党员干部更加坚定、更加自觉地践行初心使命。

（三）提升教育系统党的建设质量

全面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突出政治功能、强化政治引领，推进党建与育人工作、与课堂教学、与学校改革发展深度融合。**坚持**学校党组织讨论决定学校重大问题**制度**，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切实加强教育系统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用人标准，严把资格条件和选任程序，配齐配强学校领导班子。完善考评机制，抓好教育系统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将考核结果作为评价的重要依据。持续推进民办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充分发挥民办学校党组织政

治核心作用，建立健全党组织参与决策和监督机制。持续做好教育系统党建品牌创建活动，切实激发党组织活力和全体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使基层党组织成为学校教书育人的坚强战斗堡垒。

二、全面落实新时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办学治校各项工作的根本标准，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导向，坚持五育并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一）发挥思政课引领作用，构建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

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坚持思政课在课程体系中的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作用，统筹大中小幼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综合考虑学生身心特点、教育规律、学段衔接和知行统一等多种因素，创新课程体系，丰富课程内容。健全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体制机制，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厚植爱党、爱国、爱人民、爱社会主义的情感，进一步增强中小学生学习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民族团结教育、诚信教育、文明礼仪教育，引导广大学生不断增强“四个自信”。充分发挥中共洛阳组纪念馆、八路军驻洛办事处纪念馆、焦裕禄事迹展览馆、赵保红色旅游示范区等红色教育基地资源优势，用独具特色的实践活动把革命传统、红色基因深刻融入到学校教育中。加强品德修养教育，大力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生态文明教育，帮助学生养成良好行为习惯、个人品德和社会公德。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每所学校至少配备一名专职或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并逐步增大专职人员配比。完善法治教育工作内容，以宪法教育为核心，将法治教育融入学校教育各个阶段，促进青少年树立法治意识、了解法律常识，养成遵法守法的行为习惯，具备依法维护自身权益、参与社会生活的意识和能力。

（二）树立健康第一教育理念，推进体育教学改革

提升学生体育素养。严格落实国家体育与健康课程刚性标准，配齐体育教师，配足体育场地器材，重点加强城市区学校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和县区部分学校体育器材配备。保证学生每天1小时体育活动时间，中小学校每天统一安排两个30分钟大课间体育活动，每节课间安排学生走出教室适量活动和放松。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的学校体育教学模式，帮助学生掌握1—2项运动技能。做好体质健康监测，建立学生体质健康档案，研判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制定相应的体质健康提升计划。中小学广泛开展校园普及性体育运动，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组建体育兴趣小组、社团和俱乐部，创建校园足球、篮球、排球、跳绳、武术等特色学校。统筹青少年体育赛事，构建市、县、校三级体育竞赛制度和各学段衔接的竞赛体系，广泛开展阳光体育系列活动，推动形成校内校外、竞赛训练、课内课外协调发力的体育发展格局。提升学生健康素养，把培养健康公民作为教育的第一要务，以“中国公民健康素养66条”为主要内容开展健康教育，培养中小学生学习健康理念和方法。健全学生视力健康综合干预体系，严格执行《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控制青少年近视发生率，使其每年降低1个百分点以上。落实《儿童青少年肥胖防控实施方案》要求，实现中小学生学习肥胖率逐年下降目标。加强全市中小学卫生室或保健室建设，重点支持县区中小学配备专兼职医务人员，落实日常卫生保健制度，帮助学生养成健康的生活习惯和行为。

（三）丰富美育教学方式，提升学生美育素养

强化美育育人功能。开齐开足上好美育课，完善“艺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艺术审美体验+艺术专项特长”的教学模式。配齐美育教师，加大县区中小学美育教师补充力度。把中小学生学习音乐、美术、书法等艺术类课程以及参与学校组织的艺术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业要求。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整合美育资源、促进学科融合，优化完善评价机制，形成全覆盖、多样化、高质量的现

代化学校美育体系。丰富高品质艺术课程，充分利用区域民间美育资源，完善艺术教育模式，开展书法、绘画、戏曲、剪纸、舞蹈等校本美育课程，打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展示等美育项目。着力提升学生的文化理解、审美感知、艺术表现、创意实践等核心素养，帮助每位学生在校期间掌握1—2项艺术特长。持续做好全市普通高校公共艺术教育评估，创建一批省级、市级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学校（基地）和“一校一品”艺术特色学校，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四）加强学校劳动教育，构筑劳动教育课程体系

把劳动教育摆在更加突出位置。发挥家庭在劳动教育中的基础作用、学校的主导作用、社会的支持作用，建立劳动教育清单制度，广泛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活动，要求学生每学期学会2项以上生活生产技能。开齐开足劳动教育课程，不得挤占、挪用劳动实践时间，使学生养成劳动习惯，掌握劳动本领。根据学段特点，兼顾城镇、乡村学校办学环境，开展劳动周、劳动月等实践活动，发扬劳动光荣精神、突出劳动养成教育。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加强督导检查，探索有效考核激励机制，注重评价结果运用。围绕“劳模工匠进校园”“非遗文化进校园”“科技劳动改变生活”等系列主题，遴选一批劳动教育特色学校。统筹各类资源，建立一批“农业+”“工业+”“科技+”“生态+”等各行业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成一个市级中小学生劳动教育示范基地。充分发挥洛阳二里头夏王朝都城遗址、龙门石窟、隋唐洛阳城国家遗址公园等在新时代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中的阵地作用，设计开发适合不同学段学生、与学校教育内容相衔接的课程和线路，促进研学旅行和劳动教育有机结合，引导学生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坚定文化自信。

（五）加强学校与家庭、社会的协作，健全协同育人机制

以良好的学校环境、家庭氛围、社会风气巩固育人成果。充分发挥学校在学生成长中的主体和主导作用，全面提升各级各类学校育人水平。强化学校、

家庭良性互动，减轻家长在学生课程学业方面的负担。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制，强化家庭育人基本责任，推进家长学校和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建设，形成具有洛阳特色的家长教育服务体系。中小学校、幼儿园要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工作计划和教师业务培训内容，发现未成年学生违反校纪校规，要及时制止管教，并为学生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提供有针对性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等。不断完善示范家长学校评价体系，到2025年培育30所示范家长学校。严格落实“五项管理”，确保作业适量、睡眠充足、手机限入校园和禁入课堂、读物科学、体质健康达标。强化全社会支持和呵护教育的理念，运用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邀请社区和专业人员等方式，倡导校外各方参与教学和管理，营造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环境氛围。

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把校内减负提质作为“双减”工作的根本之策。进一步树立科学教育观念，强化学校教育主阵地作用，提高课堂教学质量、作业管理水平和课后服务水平，不断减轻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全面规范管理校外培训机构，坚持从严审批，将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其收费纳入政府指导价管理；线上学科类培训机构的认定方式由备案制改为审批制；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分类制定标准、严格审批。建立健全培训内容备案与监督制度，学科类培训材料实行校外培训机构内部审核和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外部审核，非学科类培训材料在校外培训机构内部审核基础上，由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协助相应主管部门开展抽查、巡查。做好校外培训机构日常运营监管，严控学科类培训机构开班时间，强化督促检查和宣传引导，让校外培训机构成为学校教育有益补充，形成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格局。

专栏1 新时代铸魂育人工程

健全中小幼德育工作重点任务清单。明确各学段德育重点内容、目标要求、实施途径和制，创建一批德育改革创新示范校。

进一步加强德育队伍干部建设。开展德育干部读书会、论坛等学习交流和集中培训活动。

广泛开展校园艺术展示活动。中小学每年至少举办一次校园文化艺术节，充分展示学校个高水平学生艺术团、20 所学校美育实践基地、15 所艺术教育特色学校、20 所中华优秀文

打造一批示范性社会实践教育基地，建立一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爱国主义教育研学目的地。2025 年，创建 20 个省级、70 个市级中小学社会实践教育基地，创建 1 个省级、3—5 个市

三、推动各级各类教育高质量发展

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以高中外迁为牵引，加快补充中心城区学前和义务教育学位，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做好服务型教育资源布局调整。提升各级各类教育质量，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上好每一堂课、服务好每一位学习者。

（一）加快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

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举办幼儿园，不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促进托幼一体化发展，鼓励幼儿园设置早期教育班（3 岁以下）。充分考虑人口变化和城镇化发展趋势，制定应对学前教育需求高峰方案。优化学前教育资源布局，继续落实小区配套幼儿园“四同步”政策。鼓励支持街道、村集体、国有企事业单位、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充分利用腾退搬迁的空置厂房、乡村公共服务设施、农村中小学闲置校舍等资源举办公办园。全市每年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20 所左右，到 2025 年，全市新建、改扩建幼儿园达 100 所，学前教育毛入园率达 94%，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90%，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保持在 50%以上。

规范学前教育办学行为。进一步健全幼儿园管理和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对幼儿园教职工配备、收费行为、安全防护、卫生保健、保教质量、经费使用以及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动态监管，严格落实年检制度。核定幼儿园办园成本，合理确定公办园收费标准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加强对非营利性民办园收费成本

核查和收费监管，杜绝过度逐利行为。全面整治无证园，建立健全无证园治理工作长效机制，加强源头管理，严格准入制度。规范学前教育招生行为，优化招生工作流程。

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保护幼儿的好奇心和学习兴趣，尊重个体差异。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合理安排幼儿在园生活，为幼儿提供均衡、科学的营养膳食，保证充足的睡眠和适宜的锻炼，传授基本的文明礼仪，培育幼儿良好的行为习惯和自我保护能力。合理配备幼儿园教职工，加强幼儿教师培养。不断提升教师保教能力，做好幼小科学衔接，坚决克服和纠正“小学化”倾向。充分发挥示范园辐射带动作用，促进城乡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共享。

专栏 2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程

实施学前教育布局调整，重点提高学前教育发展较为滞后县区的学前教育普及水平，发展公办幼儿园。到 2025 年，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100 所以上，新增学位 1 万个以上，保

（二）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在巩固县域义务教育基本均衡成果基础上，探索统筹推进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现路径。完善城乡一体化义务教育学校协同发展机制，创新办学模式和管理体制机制，通过集团化办学、委托管理、共同体互助等方式，以优质资源为引领，构建学校成长共同体，促进成员校实现集群式发展。深化义务教育体制改革，推进市属义务教育学校属地化管理工作，理顺义务教育学校管理体制，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畅通城乡教师双向交流渠道，每年交流轮岗教师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 10%，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 20%，鼓励支持骨干教师到乡村学校支教讲学。进一步完善优化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入学政策，做到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应入尽入公办学校。

优化教育资源布局。科学布局、合理设置城乡学校规模，严控超大规模学校，破解“麻雀学校”办学困局，初中和小学因地制宜确定规模，原则上不超过36个教学班。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有序合理推进县域的撤点并校工作，鼓励小学向中心村和乡镇集中，初中向中心镇和县城集中，到2025年，全市新建、改扩建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约120所。对新建、改扩建农村中小学校所需建设用地，采取划拨和土地租赁等方式足额供应。全面指导涧西区、西工区、老城区、洛龙区等市区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消除大班额，促进教育资源优质均衡发展；城市区高中迁建后，整合后的闲置校舍资源优先用于义务教育办学。

全面提升义务教育质量。以有效教学为核心，改进课堂教学模式及方法。严格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加强国家教学成果推广应用。加强教学方式改革，实施“互动式、启发式、探究式、体验式”课堂教学模式。融合传统与现代技术手段，探索基于学科的课程综合化教学。增强学校课程建设和实施能力，开展特色实验课程、综合实践课程、地方特色课程。加强校本课程监管，构建学校间共建共享机制。制定全市义务教育质量提升方案，健全完善市、县级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估机制，开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评估。精准分析学情，重视差异化教学和个别化指导。提高作业设计质量，明确作业要求，适当增加探究性、实践性、综合性作业。规范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行为，减轻中小学生学习过重课业负担，严格执行小学一年级“零起点”教学。丰富课后活动内容，提升课后服务质量，多样化高质量开展假期托管工作，实现托管服务“一校一特色”。严格实行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合理划分学区、就近入学的政策，坚决遏制任何形式的择校乱收费行为。继续推进公民同招阳光招生工程，进一步优化免试入学、同步招生、超额摇号程序。

按照“薄弱补短板、规范促提升、特色创品牌”的总体思路，放大“名校+薄弱校”“名化办学效应，促进集团内各校在队伍建设、教学教研、考核考评等方面一体化融合发展。坚持主题综合活动课程建设，开展义务教育项目化学习计划，实施基于区域特色的学校综合课程区打造6—8个优质义务教育集团，全市创建省级义务教育标准化管理示范校15所、特色校示范校40所、特色校70所，一批县区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验收。

（三）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

创建优质品牌高中。将洛阳市第一高级中学、洛阳理工学院附属中学、河南科技大学附属高级中学等学校打造成为享誉省内外的知名优质高中，形成国内知名高校优质生源基地。创建一批多样化发展省级示范性普通高中，打造一批普通高中省级示范性学科，带动全市高中优质化、特色化、多样化发展。开展基于书院制的选课走班探索，明确学校发展定位，引导学校形成鲜明教育特色，构建学校特色课程体系，满足区域内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形成“竞争合作、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特色突出”的高中教育新格局。

继续提升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充分考虑普通高中办学效益、学龄人口变化、高考综合改革需要等因素，制定并实施普通高中建设和改造计划。“十四五”期间，城市区分批完成20所普通高中迁建与改造计划，预计新增学位1.07万个；2023年9月前，7所首批新建高中具备招生条件，通过打造一批现代化、标准化、特色化普通高中，引领和带动城市区基础教育长足发展。加强县域普通高中高质量规划建设，增加学位数量，优化资源布局。统筹使用各类教育设施，加强学校间资源共享，提升普通高中校园校舍、教育装备、信息化设施设备建设水平。到2025年，普通高中平均班额、生均校舍面积、教学仪器设备值等主要办学指标达到全省领先水平。

加强特色课程建设。推动特色课程基地建设，建立高中精品课程群及精品课程资源库。积极探索“新课程、新教材”背景下育人方式，引导学校根据办学

定位和目标，结合学生发展需要、学校特色创建和传统优势等，系统规划与建设学校特色课程体系。鼓励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相互开放并共享学科名师、技能大师及课程，形成面向全体学生的特色课程群。

提升学生自我发展能力。加强对学生的生涯发展指导，提高学生在选修课程、选考科目、报考专业和未来发展方向的自主选择能力。完善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办法，注重利用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各种社会资源，对学生进行学业发展、职业发展和生涯发展的有效指导。实施创新拔尖人才培养计划，探索建立贯通中小学的拔尖创新人才早发现、早甄别、早培养机制。

专栏 4 基础教育特殊人才培养工程

实施基础教育英才计划。全市每年组织义务教育阶段学校选拔一批品学兼优、学有余力方面具有浓厚兴趣和创新潜质的学生，走进高校、科研院所的实验室和科研基地，在科学家各普通高中认真研究高等学校招生考试政策，探索实施特色课程和弹性化教学，定期邀请知名艺术高考、高水平运动员、强基计划、飞行员招募、农村专项计划、小语种”等绿色成才渠道。

突出学校办学特色和品牌建设。引导全市普通高中在课程建设、学科竞赛、校园活动、国际化、学生增值培养等一个或多个方面形成明显特色，向科技高中、人文高中、艺术高中中等方向发展。到 2025 年，每个县打造 1 所、市区打造 3—6 所优质高中，创建 40 所特色育教学质量等方面位居全省前列。

（四）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

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统筹规划与洛阳副中心城市建设和产业发展布局相匹配的职业教育，打造全国重要的先进装备制造业职业教育基地，创建省级“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示范区”。优化职业教育布局，鼓励职业学校在产业集聚区、工业园区与社会力量合作共建实训基地等职业教育基础设施；全面推进职业体验教育，建设市级职业启蒙和职业体验基地，为中小學生技能选修、

生涯规划、综合实践活动和劳动教育提供支持。到 2025 年，全市中、高等职业院校（含技工学校）达到 39 所，职业大学（含应用型本科高校）达到 1—2 所，中等职业学校在校生规模达到 12 万人，高等职业学校在校生规模达到 7 万人。

夯实中等职业教育。把中等职业教育作为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的重要内容，保持职普比大体相当。实施职业院校标准化建设工程，推动中等职业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全面达标，每个县至少办好 1 所设施完善、功能齐全、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需要的标准化中等职业学校。

加快发展高等职业教育。促进中高职衔接，推动技能人才贯通培养，建设一批对洛阳产业发展具有重要支撑作用的工科高职院校和高水平学科。支持洛阳职业技术学院和洛阳科技职业学院提升办学质量，争创职业大学。持续推进职业院校“双高”建设，带动全市职业学校提质升级。到 2025 年，新建 2—3 所高职院校，建设 5—7 所河南省高水平职业院校和 6—8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

深化职业教育教师、教材、教法改革。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支持职业院校联合高水平学校、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立职业学校教师与企业技术人员、高技能人才双向流动、交叉兼职机制。落实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推进市级职业教育资源库建设和精品课建设。鼓励学校利用自身优势，围绕专业建设、人才培养需求，引进企业与职业学校合作开发教材、制订教学计划和人才培养目标，开展“订单式”培养人才模式。深化教学方法改革，探索“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模式，完善线上线下教育融合机制，推进“互联网+职业教育”发展，促进教学竞赛活动系统化教学化全员化。建立完善中职学生学业水平考试办法，组建教学研究团队，全面对接“职教高考”制度。到 2025 年，重点培养 10 名市级教学名师、30 名市级专业带头人、100 名左

右青年技能名师；建设 5—7 个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比例超过 60%，通过校企合作开发 50 种地方特色教材。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围绕现代产业体系，鼓励行业、企业、学校、科研院所等共同组建职业教育集团、联盟等。支持职业院校、企业争创国家、省产教融合试点项目以及省级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建设市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支持社会力量和企业以股份制、混合所有制等形式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院校、二级学院和职业培训机构。到 2025 年，建成 8—10 个高质量职教集团、产教联盟，创建 6—7 个省级“产教融合型产业职业院校”、6—7 家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1—2 个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省级产教融合型实训基地”，新建 20 个市级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专栏 5 职业教育特色专业群建设工程

优化职业院校专业结构和资源配置，围绕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建设，重点建设机械装化创意等一批“洛阳制造”产业链创新链急需的专业群和特色专业。到 2025 年，打造国家个，将洛阳建成全国重要的先进装备制造业职业教育基地。积极承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力比赛，力争在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选中取得新突破。

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搭建覆盖城乡的终身学习服务网络，推动职业教育、开放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等协同发展。发挥在线教育优势，大力发展以互联网为载体、线上线下互动的学习模式。完善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市民学习网络，加强支持县区中等职业学校根据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试办社区学院。将终身教育经费列入本级政府预算，县区财政按常住人口设立社区教育专项培训经费。加快社区教育资源整合和乡镇成人文化学校转型，增强资源供给能力。推动社区教育向基层、农村延伸，融入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创新老年教育体制机制，不断扩大老年教育规模，完善老年教育服务体系，探索体验式、远程在线等教育模式，满足老年人多元学习需求。到 2025 年，每

个县区至少建设 1 所实体依托的社区学院和 1 个养教结合的老年教育中心，建设 10—12 个示范性社区学院、12—14 个示范性乡镇（街道）社区学校。

（五）提供更加丰富多元的教育服务

进一步完善特殊教育。深入实施全纳融合教育，尊重残疾学生的个体差异，注重缺陷补偿和潜能开发，培养残疾学生积极全面融入社会的意识、自尊自信自强精神和职业技能，形成“一校一策”的校本化解决方案。完善残疾学生随班就读服务体系，加强对随班就读课程教学的管理与指导，保障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 97% 以上。加快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探索 15 年一贯制特殊教育办学模式。拓展送教服务模式，成立特教学校送教服务队，实施特殊教育送教指导教师制。到 2023 年，实现市、县特殊教育资源全覆盖；到 2025 年，全市新建、改扩建 5 所标准化特殊教育学校。

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实施民办学校分类管理，完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等级认定标准和监管办法，强化民办义务教育规范管理，坚持义务教育公益属性。建立健全民办学校理事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规范理事会（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结构，完善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保障民办学校教师在业务培训、职务聘任、教龄和工龄计算、表彰奖励、科研立项等方面享有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权利。加强市级层面的组织协调，统筹解决民办教育改革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四、提升教育服务发展新格局能力

在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增强教育融入的主动性、自觉性和前瞻性，强化服务发展大局的使命担当，持续贡献智慧和力量。

（一）实现高等教育资源扩容提质

优化高等教育资源布局。按照“提升质量、打造一流、扩大规模、塑造特色、开放合作”发展思路，坚持高水平大学建设和品牌特色院校建设并举、普通高等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同步推进。抓住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机遇，探索“大学+创新要素”“大学+企业集群”“大学+地方政府”“大学+国际合作”等发展模式。支持国有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举办特色鲜明的高职院校和应用型本科高校。探索以省市共建、部门共建等方式建设高校。围绕先进装备制造、智能制造、新材料、大数据、生命科学等战略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积极引进国内外高水平大学来洛办学，支持驻洛高校与大型企业和社会力量合作举办二级学院（产业学院），努力形成以城育校、以校兴城、共同发展的良好格局。到2025年，引进建设1—2所高水平大学，高等教育在校生达到16万人，每年为洛阳市培养3—5万名高素质人才。

助力驻洛高校做大做强。完善高层次人才认定和支持办法，优化重大项目土地保障政策，加大财税支持力度，搭建政府、高校、科研院所、行业企业协同创新平台，积极探索建立高校与企业全面合作长效机制，支持河南科技大学、洛阳理工学院等驻洛高校打造高水平大学、建设品牌特色院校，加快洛阳乌拉尔大学筹建工作。支持驻洛高校扩大高层次人才培养规模，为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大力推动高校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支持高校优化科研力量，突破学科、专业和院系壁垒，共享优质资源，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支持高校围绕经济和社会需求，建立技术创新中心、技术成果转移基地、创新创业基地、众创空间、先进技术研究院和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积极引进培育高层次人才，推进“河洛英才”计划，深入实施“河洛大工匠”“河洛工匠”计划，引进院士工作站等高水平创新团队，推动构筑集聚优秀人才和科技资源的科研创新高地，促进形成服务洛阳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能。

（二）提升职业教育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建设高水平专业群。紧密对接洛阳主导产业、新兴产业布局，深化产教融合，聚焦十大产业集群设置专业，鼓励职业院校按照“产业链、人才链、创新链”三链统一的原则，建立职业教育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积极服务现代服务业发展，引导学校建好建强交通运输、旅游、家政、养老、托育、健康、文体、休闲、现代物流、电商等专业。支持战略新兴产业发展，重点建设人工智能、新能源、物联网、5G 等产业相关专业（群）。到 2025 年，重点培育 20—25 个市级高水平特色专业（群）。

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洛阳”建设。落实职业院校育训并举法定职责，完善职业教育培训体系，加强覆盖市、县、乡、村四级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职业院校在专业、师资、场地、设施等方面的优势，面向企业在岗职工、就业重点群体、贫困劳动力和农村转移劳动力，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三）助推乡村振兴战略

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持总体稳定、有序过渡、统筹部署、协调推进原则，制定教育主要帮扶政策分类优化调整意见，明确持续实施和优化调整的政策清单。推进县、乡、村教育公共服务一体化建设，补齐农村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短板，提升办学水平。办好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加强教学点规范设置与管理。继续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强化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加大中小学全科型教师培养力度，拓展乡村教师补充渠道。

健全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教育帮扶机制。优化防止返贫监测机制，及时将返贫和致贫家庭学龄人口纳入教育资助范围，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不因经济问题失学。加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做好不良“校园贷”等防诈骗警示教育和国家助学贷款风险管控。加强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其他需要特别照顾学生的关爱帮扶和心理辅导，在学校建立留守儿童少年健康档案制度，会同妇联、关工委等组织建立多元化的留守儿童关爱体系。

培养乡村振兴急需的各类人才。大力发展面向农业农村的职业教育，做好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技术技能培训，满足适龄人口和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和培训的需求，培养以新型职业农民为主体的农村实用人才。服务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扶持涉农专业发展，扩大职业院校涉农专业培养规模。

专栏 6 教育振兴助力乡村振兴工程

开展城乡中小学校帮扶结对计划。选取 8 所义务教育阶段业务发展强校，以“1+X” 模教团队，以教师专业成长和教研品质提升为着力点，改变乡村学校教学方式，提升教育质量

组建“教育振兴支教团”，每年组织 100 位名师及骨干教师精准对接农村学校、班级、优质示范课展示，组织 3 次教育研讨会。

加大乡村幼儿园教师培训力度，创新培训模式，定期开展加强乡村幼儿园（含民办）师全员补偿培训和未成年人保护方面的法律培训。

（四）开创教育对外开放新局面

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支持驻洛高校、职业院校与发达国家高水平教育机构以项目合作、机构合建等多种形式开展交流与合作。大力引进在突破关键技术、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带动新兴学科等方面的专家和创新人才，对符合条件的国际高端人才给予便利，为高端人才在洛发展提供更加优质服务。

增强洛阳教育国际影响力。支持驻洛高校和有条件的职业院校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设立分校或开展多种形式海外办学，开设戏曲、武术、书法等洛阳特色文化课程。推动建立境外校际友好合作关系，探索建立 1—2 个中外合作项目，扩大学校多元文化交流。

培育教育交流合作新增长点。鼓励学校开展国际交流，在校园活动、实践活动中突出国际化主题和元素，培养学生的跨文化沟通能力。定期选派优秀校长、重点学科教师和骨干教师参与国内外高质量交流培训。在加强与省内其他地市进行交流合作的基础上，聚焦中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发展战略，进一步加

大与山西、河北、山东、安徽等临近地区的交流合作力度，鼓励各级各类学校建立多种形式的校际交流合作关系。加强与北京、上海、江苏、浙江等教育发达地区的教育交流，积极学习借鉴教育先进地区的优秀教学理念、成果和经验。

五、构建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体系

把教育优先发展作为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的先手棋，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加大经费投入，推进信息技术运用，**促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以强有力的保障体系支撑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严把教师入口关，把思想政治立场作为选拔教师的根本要求。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考核、聘用、评价的首要内容和第一标准，建立师德师风定期评议机制和师德失范黑名单制度。加强教师职业理想信念教育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创新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方式方法，树立正确的教育观、教师观、学生观。建立师德典型发掘和宣传制度，弘扬中华民族尊师重教传统。

完善校长、教师队伍培训培养和考核机制。加强基础教育高精尖紧缺人才激励、服务和保障，吸引各行各业优秀人才进入教育领域。加大校长培养培训力度，定期开展研修培训、挂职学习、轮岗交流等活动，着力提升校长管理水平。完善校长考核管理与激励机制，激发校长队伍活力和创造力，不断推进教育家办学治校。加快推进校长职级制改革，严格落实校长任职条件和专业标准，规范校长选任程序，理顺校长专业发展通道，造就政治过硬、品德高尚、业务精湛、治校有方的高素质专业化校长队伍。建立健全各级各类教师培训机构，完善教师分层分类培训体系，加强教育队伍继续教育工作，优化培训课程、创新培训方式，形成开放、公平、专业、竞争的教师培训格局和继续教育服务体系。建立市、县、校三级教师发展中心，定期开展以实训为载体的教师培训活

动，每年选派部分校级领导、50名教师到先进地区挂职锻炼和培训学习。完善五级教师培训机制，除国培、省培外，市级负责完成市域7%、县级负责完成县域20%的基础教育专任教师高端培育任务，县级负责教师全员培训，中小学校负责校本研修工作，实行5年一周期360学时继续教育培训制度。非编教师、民办学校教师统筹纳入政府培训计划，切实提升民办教师队伍素质。鼓励各县区对学前教育教师、职业学校教师、特殊教育教师、班主任等提供高质量的专项培训，持续提升教师的专业能力和素质。增强教师适应未来改革发展、人工智能、线上教学等新技术发展的能力，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建设高水平教研员队伍，按学科配足配齐教研员，组织教研员定期到相关院校、教育发达地区学习、研修，定期返回教学一线任教，确保胜任教研任务。实施乡村中小学首席教师岗位计划，建立乡镇教研共同体。整合、完善研训一体、开放立体的培养培训体系，健全学分制、菜单式培训制度，给予教师培训自主权。

全面深化教师管理制度综合改革。完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动态管理机制，统筹做好市中小学教职工编制的核定和动态调整工作，根据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生源变化和教育教学改革需要，原则上每2年调整一次。在核定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总额内，按照在校学生规模、教师数量及学科需求，研究制定教职工编制分配到校方案，并进行动态调整。在核定编制分配方案时，优先保障中小学开齐开足国家规定课程对专任教师的需求，适当向乡村小规模学校倾斜，按照师生比与班师比相结合的方式核定编制；针对农村学校体音美、英语、计算机等学科教师不足现状，采取“一校设岗、多校使用、巡回走教”等办法，以乡镇中心校为单位、以教师工作量为依据合理配置教师。继续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对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举办的公办中小学（含中职学校、特教学校）、幼儿园在编在岗教职工实施“县管校聘”。落实幼儿园教职工基本编制标准，逐

步补足配齐幼儿园教职工。完善中小学教师准入和招聘制度，按照国家要求和学校需求精准招聘所需学科教师，实现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上岗率达100%。加强思想政治、体音美、科学、劳动等紧缺学科教师招聘补充，进一步优化直招高等学校范围和教师直招比例。落实教师职称评审制度，提高中小学中级、高级教师岗位比例，统筹兼顾民办学校教师的职称评定。将中小学教师到乡村学校、薄弱学校任教1年以上的经历作为申报高级教师职称的必要条件。健全中小学教师工资收入随当地公务员工资收入同步调整的联动机制，提升教师工资水平在河南省的吸引力和竞争力。完善教师收入分配激励机制，注重精神荣誉激励、强化专业发展激励、完善岗位晋升激励、健全绩效工资激励、突出关心爱护激励。按规定落实班主任工作津贴，完善教师表彰奖励制度，优化教师在医疗体检、住房、子女入学等方面享受的待遇。

专栏7 新时代名校长名师培养工程

开展中小学名校长培育计划和名教师培养计划。面向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按照选拔、名校跟岗、挂职锻炼、实践考察和实绩考核等方式，培养一批市级名校长，为全市教育高质量发展有示范引领作用的“中原名师”工作室和市级名师工作室，辐射带动基层教师在岗成长与发。单独序列纳入“河洛英才”计划，2025年前引进10—15名高层次人才。加快推进职业教育，培养市级骨干教师2500名、市级学科带头人500名、市级名师100名。

（二）以教育信息化引领教育现代化

加强信息化基础环境建设。促进传统教育向在线开放教育转变，加快5G、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等新型基础设施在教育领域的运用，减少重复性建设，持续推进“宽带网络校校通”提速增质，推进IPv6技术标准应用。探索推进轻量化、柔性化区域数据中心建设。统筹建立数字校园专

门保障队伍，完成教育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认证工作。加大智能移动终端配置建设，推进录播教室向智慧教室升级改造，完善各类功能教室建设。到 2025 年，90%以上中小学校达到《河南省中小学校数字校园评估标准》，创建一批河南省中小学数字校园标杆校，建设一批包括中小学、幼儿园在内的“未来学校”试点示范校，打造一批省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智慧教育示范区。

加强应用导向的体系化数字资源建设。健全数字资源体系化和生态多样性互补机制，将引入优质在线教育资源与服务纳入年度预算。健全在线教学资源供给机制和准入机制，统筹引入部分名校名师在线课程。积极推动“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建设，鼓励研发紧缺型学科的体系化在线课程。注重向体音美、劳动及校本特色课等在线资源倾斜。加大农村地区中小学信息化教育装备投入与教学应用投入。

推进现代教育治理数字化转型。建立洛阳智慧教育大数据中心，实现国家、省、市、县、校五级教育管理数据融通，确保学校（机构）、教师、学生三大核心基础数据“一数一源”与“定期核验”，提升全市教育信息系统数据应用服务水平。从校园环境监控、教学质量监测、教师教学分析、学生学情分析等方面，探索数据化、网络化、系统化校园管理模式。构建面向数据驱动的多业务协同管理与服务体系，通过数据仪表盘等提供可视化科学决策依据，推动教育行政部门履职方式和校园治理方式的系统性重塑。

专栏 8 智慧学校建设工程

推进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教学、教研、管理中的全面应用。遴选系统，为学生提供个性化、多样化、高质量的教育服务。建设智慧学习系统，为学生自主探究提供支撑。建设智慧评价系统，为学生提供综合评价支持。建设智慧管理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管理系统，为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提供自动化、智能化和可视化手段。到 2025 年，建成一批智慧学校，成为面向未来的示范校。

（三）以评价改革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健全教育行政执法机制，推进多部门联合执法，运用行政指导、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手段，依法纠正学校和教育机构的违法违规、侵害受教育者权益、扰乱教育秩序等行为，保障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有效实施。建立健全预防、处置学生欺凌的工作体制和规章制度。加强中小学章程建设，建立章程配套制度及落实机制，实现“一校一章程、章程有特色、校校有制度、制度要落实”。每所学校配备1名法制副校长，定期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完善学校法律顾问制度。强化学校依法办学意识，创建一批依法治校示范学校。建立健全教育领域风险防控机制，加强校园应急预案、应急队伍和应急演练工作，总结各地教育系统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工作经验，完善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机制。加强校园周边安全综合治理，落实好“人防物防技防”各项措施，巩固校园“四个100%”建设成果，确保全市教育系统持续安全稳定。

深入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完善对党委和政府教育工作评价关键领域评价指标，建立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为基础的五维增量信息化评价体系，将学生评价结果与教师评价、学校评价、用人评价挂钩，严禁宣传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严禁任何学校、教师公布学生成绩和排名，坚决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建立县级政府落实重大教育决策年度跟踪评价考核制度。构建引导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过程性评价办法和考试内容体系，完善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健全初、高中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建设和使用办法。改革用人评价制度，探索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引导全社会树立科学的教育发展观、人才成长观。

释放学校办学活力。提升政府管理服务水平，落实教育行政管理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减少对学校办学行为的行政干预、评审评估和检查项目以及对学校正常教育教学活动的干扰。面向学校的各类审

批、检查验收、创建评比等活动，必须征得教育行政部门同意。保障学校在教学工作、资源配置、人事管理等方面的自主权，鼓励支持学校结合实际，科学构建基于学校办学理念和特色的校本课程，优化学校内设机构。学校依据核定的编制、岗位数量及岗位结构比例和教育教学需要，提出教师招聘需求和岗位条件，并全程参与面试、考察和拟聘人员确定各环节。完善学校公用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加大学校经费使用自主权，优先保障教育教学需要，确保学校有效使用、正常运转。学校依法依规自主使用社会捐资助学的经费。

深化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全面落實教育督導職能，重在發現問題、診斷問題、督促整改，強化督政、督學、評估監測職能。建立一支數量充足、結構合理、業務精湛、廉潔高效、專兼結合的督學隊伍，定期就辦學方向、課程教學、教師（校長）專業發展、學校管理、學生發展和辦學績效等方面開展評估。完善督學責任區制度，對學校落實立德樹人情況和校園安全責任制落實情況開展經常性督導。定期針對“五項管理”、勞動教育、食品安全、有償補課等開展專項督導檢查。充分利用互聯網、大數據、雲計算等開展督導評估監測工作。把對學校的綜合督導評估結果作為中小學校（幼兒園）改進管理、提高質量的重要依據，促進學校不斷提高管理水平。健全復查制度，完善“回頭看”機制，針對督導發現問題的整改情況及時進行復查，隨時掌握整改情況，防止問題反彈，鞏固教育督導成果，紮實做好督導“後半篇文章”。

（四）完善教育經費投入保障機制

加大經費投入。推進教育經費持續穩定增長，確保一般公共預算教育支出只增不減，確保按在校學生人數平均的一般公共預算教育支出只增不減。優化教育投入方式和預算分配方式，完善教育捐贈激勵機制，廣泛吸引社會力量通過多種形式捐資助學。

優化教育經費使用結構。推動教育經費使用結構重心從規模擴張向質量提升、結構優化轉移，從硬件設施建設向教育教學改革和教師隊伍建設等轉移，堅持教育公益屬性，完善國家、社會和受教

育者合理分担非义务教育培养成本的机制。坚持把义务教育作为教育投入的重中之重，健全学前教育及普通高中教育成本分担机制，新增的绩效工资总量主要用于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进一步提高奖励性绩效工资在绩效工资总量中的占比，并向办学质量提升明显的学校倾斜。加大对教育教学改革、教师队伍建设的经费投入，切实抓好教师工资待遇政策落实。

全面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健全教育经费绩效评估制度，用好每一分钱。完善学校公用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加大学校经费使用自主权，优先保障教育教学需要。推进学校财务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坚持勤俭节约办教育，严禁超标准建设豪华学校。加强对教育经费使用效果的评估，定期对经费使用绩效进行评估检查，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调整经费投入结构。推动完善学校财务会计制度、国有资产管理制，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加强教育收费收支管理。全面落实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收费管理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育收费管理。加强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完善教育内部审计制度。坚持教育经费统计公告制度，落实财政教育经费预决算公开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努力实现教育经费使用效益最大化。

第四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主体责任

充分发挥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领全局、保障发展、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统筹谋划教育改革，切实解决教育财政投入、学校布局调整、基础设施建设、教师队伍建设等影响教育发展的关键问题。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其他政策相协调，为教育改革提供有力支撑，为教育高质量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各县区、各部门要把教育作为最根本的民生大事，在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上优先安排教育、在财政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教育、在公共资源配置上优先满足教育，凝聚合力、持续发力，助推教育领域长足发展。

二、抓好工作落实，推进目标实现

各县区、各部门要结合本规划，加快制定“十四五”期间的工作计划，把本规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保证各级各类教育发展与全市总体规划协调推进、顺利实施。建立规划实施监测评估机制，对规划实施情况开展跟踪监测和中期评估，充分借助智库等专业资源，适时开展第三方评估，及时发现规划实施中的问题和困难，出台针对性政策，适时调整规划目标、任务与措施，确保规划实施的系统性和科学性。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适时开展督导检查，加大责任追究力度，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三、广泛宣传发动，营造良好氛围

充分发挥示范校(园)的引领作用，发掘典型经验和有益做法，积极宣传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带动各级各类学校实现各项规划目标。完善教育改革试点机制，鼓励各级各类学校结合实际改革创新，总结可推广、可复制的经验做法。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宽容学校干部在工作中特别是改革先行先试中的失误，引导鼓励广大干部勇于创新。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创新和改进线上宣传方式，充分利用互联网信息平台，加大对科学教育理念和教育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合理引导广大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和成才观，为加快洛阳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营造良好氛围。